

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江高镇政府食材配送采购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江高镇人民政府饭堂食材配送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州市绿莹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4604.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7.72万元1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1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市绿莹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6月8日

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：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，并认真填写声明函，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





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广州市绿莹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返回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401110681988189	注册资本:	5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3年05月24日	行业	企业总部管理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